

沈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2020年)

沈阳市人民政府

2016年3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	2
第一节 “十二五” 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
第二节 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程度	4
第三节 发展基础	5
第四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	10
第五节 总体环境	12
第二章 发展构想	1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4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空间布局	19
第一节 优化开发区域	21
第二节 重点开发区域	23
第三节 限制开发区域	24
第四节 禁止开发区域	24
第四章 重点任务	25
第一节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25
第二节 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29

第三节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33
第四节	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43
第五节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	46
第六节	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	50
第七节	推进沈阳经济区一体化	54
第八节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	59
第九节	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	64
第十节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68
第五章	保障措施	77
第一节	法治保障	77
第二节	人才保障	79
第三节	实施保障	81

前 言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是全面创新改革的攻坚期，也是沈阳加快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推动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的关键期。在国内外发展环境错综复杂、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大背景下，坚持问题导向和标本兼治，科学谋划未来五年愿景目标，对于我市适应发展新常态、实施创新新举措、开创改革新局面，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共沈阳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沈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了“十三五”时期沈阳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发展重点和政策取向，集中体现了市委、市政府的施政方针和战略意图，是各级政府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编制实施年度计划和制定各项政策措施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十二五”《规划纲要》共提出 22 项主要规划指标，201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新兴和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进出口总额、城镇登记失业率、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城镇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耕地保有量、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覆盖率、单位 GDP 能源消耗、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非化石能源占一次性能源消费比重、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二氧化硫排放总量、氨氮排放总量、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17 项指标完成规划目标；地区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 项指标低于规划目标。主要原因是：“十二五”后半期以来，世界经济总体上处在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之中，呈现低增长、不平衡且震荡加剧等特点，受此影响，国内经济开始步入新常态，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在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下，我市重点实施调结构、转方式，加之，长期以来积累的体制性、机制性矛盾仍然突出，导致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有所回落。

专栏 1：“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十二五”规划目标		“十二五”完成情况	
			绝对值	年均增长 (%)	绝对值 (2015 年)	年均增长 (%)
预期性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	12 以上	7280.5	8.1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10 以上	5326	8.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	13 以上	606.2	5.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13 以上	3883.2	13.4
	新兴和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	%	60 以上	-	60.3	-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	10 以上	144	12.9
	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12 以上	36664	10.6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13 以上	13498	11.4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下	-	3.18	-
约束性指标	耕地保有量	公顷	675198 以上	-	759355 (2014 年)	-
	城镇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208.5	-	243.3	-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347	-	359.75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92	-	143.5	-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覆盖率	%	99.3	-	99.3	-
	单位 GDP 能源消耗	吨标煤/万元	比 2010 年降低 17%	-	比 2010 年降低 17.7%	-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	吨/万元	比 2010 年降低 18%	-	比 2010 年降低 18.5%	-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性能源消费比重	%	4	-	5	-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³ /万元	比 2010 年降低 43%	-	比 2010 年降低 43%	-
	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	万吨	比 2010 年减少 11.2%	-	初步核算已完成国家和省的规划目标，最终数据以国家核算为准	-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万吨	比 2010 年减少 6.5%	-		-
	氨氮排放总量	万吨	比 2010 年减少 13%	-		-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万吨	比 2010 年减少 9.5%	-		-

第二节 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程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到 2020 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我市依据省统计局制定的监测方案，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进行了统计监测。结果显示，到 2014 年，我市小康社会实现程度为 92.7%，比 2000 年的 59.27%提高了 33.43 个百分点；经济发展、民主法制、文化建设、人民生活、资源环境实现程度分别为 96.96%、81.83%、89.5%、96.61%、91.49%；32 个监测指标中实现程度为 100% 的指标有 21 个，实现程度在 90%—97% 的指标有 3 个，实现程度在 80%—90% 的指标有 3 个，实现程度在 80% 以下的指标有 5 个。

专栏 2：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标实现程度	
实现程度 (2014 年)	指标名称
100% (21 个)	人均 GDP (2010 年不变价)、工业劳动生产率(规上)、互联网普及率、城镇人口比重、农业劳动生产率、每万人拥有律师数、人均公共文化财政支出、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三馆一站”覆盖率、失业率、恩格尔系数、城乡居民收入比、农村平均每人住房面积、综合入学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卫生发展指数、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单位 GDP 能耗 (2010 年不变价)、城乡居民人均收入 (2010 年不变价) 实现程度为 100%
90—97% (3 个)	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指数实现程度为 96.31%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实现程度为 96.81%
	城镇平均每人建筑面积实现程度为 95.2%
80—90% (3 个)	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实现程度为 82.21%
	基层民主参选率实现程度为 87.68%
	公共交通服务指数实现程度为 88.02%

低于 80% (5 个)	社会安全指数实现程度为 69.17%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实现程度为 77.65%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实现程度为 58%
	环境质量指数实现程度为 73.04%
	廉政指数实现程度为 74.87%

第三节 发展基础

“十二五”期间，我市面对全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和自身经济转型带来的双重考验，紧紧围绕完成“五大任务”、加快实现“三大目标”，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应对新挑战，全面推进改革创新，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保持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小康社会建设进展态势良好，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综合实力稳步增强

做大中心城市迈出新步伐，经济总量实现稳步增长。2015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7280.5 亿元，是 2010 年的 1.48 倍，年均增长 8.1%；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5326 亿元，是 2010 年的 1.51 倍，年均增长 8.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06.2 亿元，是 2010 年的 1.3 倍，年均增长 5.4%。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建设稳步推进，中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华晨宝马新工厂、上通北盛（三期）等一批质量高、效益好的重大项目已经投产或正在建设，成为带动工业转型升级的载

体和平台；重大政策和项目争取落实工作成效明显，我市成为东北地区唯一的国家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成功入选国家首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示范城市。

二、改革开放纵深推进

国家新型工业化综合配套改革迈出坚实步伐，各专项改革深入推进，顺利通过国家级两化融合试验区验收，经济社会发展动力和活力进一步增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实现新突破，行政审批体制改革步伐加快，简政放权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国有企业改革稳步推进，非公经济改革取得成效，在全省率先实行企业登记“三证合一”试点；金融、科技、生态文明、社会治理等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气氛日益浓厚，康平县成为国家县城投融资体制改革试点县，全市金融机构和金融服务机构达 745 家。社会信用体系不断完善，获准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农村改革加快实施，新民市成为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地区，于洪区成为国家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地区，东北地区首家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运营。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中德装备园与德国工业 4.0 联盟全面合作，“沈满欧”货运班列开通运行，东北地区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启动实施；沈阳综合保税区加快建设，营口港法库陆港启动运营；辉山乳业集团、盛京银行等先后在香港联交所成功上市，利

用外资渠道逐步拓宽。

三、产业转型步伐加快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比重由 2010 年的 4.6:50.4:44.9 调整为 4.7:48.1:47.2。工业实力不断增强，2015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 2620.7 亿元，以智能制造为重点的两化融合取得新突破，机器人、航空、IC 装备、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我市进入国家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集聚发展试点行列；服务业发展全面提速，占 GDP 比重达到 47.2%，比 2010 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金融、物流、会展、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我市成为国家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城市，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成为国家首批科技服务试点区；农业现代化步伐加速，蒲河生态经济带、沈康现代农业示范带、环城都市农业产业带建设全面推进，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提高到 75.5%。

四、发展空间持续优化

做优发展空间取得积极进展，行政区划调整的政策效应进一步显现。棋盘山开发区与浑南新区合并，设立浑南区，三好街地区划归和平区管理，城市功能分区更趋合理，东西南北中各具特色的空间格局更加明显。大浑南地区建设日新月异，浑南新城功能进一步完善；铁西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

竞争能力快速提升，中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稳步推进；大东汽车城集聚效应不断增强，形成了具有相当规模的汽车产业集聚区；蒲河生态经济带加速推进，成为我市一张靓丽的名片；金廊工程对产业的承载力和项目的吸引力明显增强。沈阳经济区城际连接带建设全面推进，新城新市镇成为吸引各方投资的新空间。

五、城市设施逐步完善

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显著增强，城市功能和品位持续提升，荣获“全国文明城市”桂冠。城市重大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桃仙机场 T3 航站楼、沈阳北站南、北广场、沈阳站西站房、沈阳南站等综合交通枢纽投入使用，沈丹高铁投入运营，三环高速路、四环快速路、东一环、东二环快速路一期工程、南二环快速路、西北二环路高架桥、迎宾路高架桥、东陵路高架桥、北海高架桥等路桥建设改造竣工通车，地铁 4、9、10 号线、地铁 2 号线北延线、南北二干线快速路、五爱立交桥、长安桥等一批重点工程相继开工建设，便捷快速的立体化综合交通网络逐步形成；智慧城市建设全面启动，“公交都市”创建工作有序推进，数字化城管系统功能进一步完善；以第一名的成绩进入全国首批“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城市行列。

六、生态建设全面推进

生态宜居之都建设取得新成效。“青山、碧水、蓝天”工程扎实推进，辽河、浑河、蒲河、棋盘山、卧龙湖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治理效果明显，蒲河生态廊道三年综合改造任务全面完成，卧龙湖成为国家重点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试点。南部污水处理厂以及浑南桃仙、于洪马三家、沈北蒲河北、康平东关等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生态市建设成果显著，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东北首个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法库经济开发区成为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大力实施“农村环境治理宜居达标工程”，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和宜居乡村建设工作有序推进，城乡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

七、人民生活持续改善

城乡居民收入逐年提高，2015年，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36664元，是2010年的1.65倍，年均增长10.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3498元，是2010年的1.72倍，年均增长11.4%，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社会保障水平全面提高，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实现“11连涨”，城镇居民医保及新农合大病保险全面启动，医疗救助封顶限额和定点医院取消限制。养老机构及服务设施不断完善，成为全国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全市89.39万农村人

口饮水不安全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农村人口安全饮水普及率达到 90%。残疾人生存、发展状况显著改善。各项社会事业取得了新进展，义务教育全面均衡发展，综合实力进入全国副省级城市第一集团；医药卫生改革纵深推进，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全面加强；文化体育事业蓬勃发展，多项文化精品获得国家文华大奖，成功举办第十二届全国运动会，并在辽宁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取得金牌、奖牌、团体总分第一名，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全面提升了城市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平安沈阳”建设稳步推进，食品药品监管、消防、安全生产、应急处置等工作进一步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

第四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

“十二五”期间，我市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取得了显著成就，但在某些领域、某些环节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

一、体制机制仍不完善

在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作用方面还有很大差距，企业仍未彻底从传统管理模式束缚中解放出来。主要表现为：现代企业制度不够健全，产权多元化程度不高，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还不健全；市场进入存在障碍，民间资本准

入放开进展比较缓慢；金融与产业融合缺乏驱动机制，资本市场发育迟缓的制约日趋明显，放管结合、优化环境还需建立长效机制，市场与政府关系尚需进一步理顺。

二、创新能力尚显不足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少、规模小，产品竞争力不强。企业创新主体作用不突出，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居副省级城市第 14 位，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仅有 248 户，占规上企业的 6.4%。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的原动力不强，对科研成果转化的支持力度不够，融资渠道单一、经费短缺，尚未形成全链条、贯通式的有效平台。自主创新人才短缺，人才激励机制不够完善。

三、产业结构不够优化

从产业内部结构看，传统产业比重较大，增长乏力，重大产业项目储备不足，新兴产业体量偏小，支撑作用有限，难以弥补传统产业萎缩带来的缺口；服务业与其他副省级城市相比总量不大，增速不快，服务业增加值比重相对不高，整体发展质量有待进一步加强；农业规模化、产业化水平仍然较低，现代农业发展基础薄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山多峰少。

四、小康社会建设存在短板

根据辽宁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监测方案》确定的五个监测子系统 32 项具体监测指标，截至 2014 年，我市尚未完成的指标还有 11 项，其中社会安全指数、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环境质量指数和廉政指数等指标实现程度偏低，需要在未来五年加以重点推进实施。同时，还存在一定数量的贫困人口，需要精准扶贫，实现贫困人口全面脱贫。

第五节 总体环境

未来五年，我国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我市所面临的机遇和拥有的基础前所未有，面临的问题和压力也前所未有。

从国际看，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变，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全球治理体系深刻变革，发展中国家群体力量继续增强，国际力量对比逐步趋向平衡。同时，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在相当长时期依然存在，全球经济贸易增长乏力，保护主义抬头，地缘政治关系复杂变化，传统安全威胁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

从国内看，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经济韧性好、潜力足、回旋余地大的基本特征没有变，经济结构调整优化的前进态势没有变，经济发展方式正在加快转变，呈现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三大特点，发展基础更加坚实。

“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以及“五大发展理念”的贯彻落实，为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但随着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仍然突出，城乡结构、区域结构的调整刻不容缓，突破资源环境瓶颈制约，化解产能过剩矛盾，推进新型城镇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任务十分艰巨。

从我市看，经济正在趋稳向好，结构调整初见成效，改革红利逐步释放，特别是经过十多年振兴发展积累的经济规模、产业基础日益壮大，新经济增长点正在不断涌现。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国家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是我市迎来的最大机遇；中央把沈阳确定为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更是我市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最难得的机遇；“互联网+”行动计划、“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及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等国家战略，为沈阳老工业基地转型升级和扩大对外开放提供了最为有利的外部条件。

第二章 发展构想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抓住新一轮东北振兴和全面创新改革试验的重大机遇，主动适应、科学把握、积极引领新常态，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四个着力”为根本遵循，以“四个驱动”为重要引擎，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转方式调结构为主攻方向，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坚决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鼓励和支持创新创业，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实现沈阳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创新驱动与增强内生动力相统一。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经济深度融合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促进产品创新、管理创新、组织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全面增强经济增长的内生发展活力和动力，推动发

展从主要依靠要素驱动、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

二是坚持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相促进。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不断把改革新红利转化为发展新动能和民生新福祉；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改革促开放，真正形成高水平、多层次、全方位、宽领域的全面开放新格局。

三是坚持自身发展与区域发展相协调。把城市发展置身于沈阳经济区协同发展的大格局中去谋划和推进，进一步明确协同发展思路，创新协同发展体制机制，着力推进符合目标导向、现实急需、具备条件的领域率先突破，实现城市发展新提升和区域发展新跨越。

四是坚持经济建设与优化生态相结合。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领域，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优发展结构的基础上，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推进环境与发展的双赢共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有机结合。

五是坚持共享发展与改善民生相一致。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十三五”时期，沈阳经济社会发展的总目标是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总任务是实现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到2020年，保持经济年均增速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保持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保持全社会改革振兴发展活力不断增强，保持全市人民安全感幸福感不断提升，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体目标是：

1.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 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转方式、调结构取得实质性进展，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经济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明显加大，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到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左右，实现比2010年翻一番；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7%以上，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显著增强。

2. **深化改革扎实推进。** 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基本确立有利于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社会发展活力显著增强，新型工业化综合配套改革、区域一体化发展等若干领域走在全国前列。

3. **创新驱动发挥引领效应。** 完成全面创新改革试验任务，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局面；创新能力明显增强，R&D经费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到 2.7%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成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科技创新成为经济发展的核心动力。

4. 城市服务功能逐步完善。加快建设东北区域金融中心，巩固、扩大商贸流通中心功能，到 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50%左右；“智慧沈阳”建设全面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构筑以航空运输、高速铁路、城际铁路、高速公路为主的立体交通系统，基本形成服务于沈阳经济区发展、辐射东北地区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框架和现代化国家综合交通枢纽。

5. 生态宜居环境不断优化。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高，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雾霾治理取得积极成效，城市空气质量明显提升，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全力打造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适宜人居的优美环境。

6. 人民生活更加富裕和谐。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就业、教育、文化、社保、医疗、住房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到 2020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分别达到 7.5%和 8%以上，比 2010 年翻一番，实现贫困人口全面脱贫，保持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

7. 社会建设水平显著提升。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人民民主更加健全，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人民权益得到切实保障，社会管理制度趋于完善，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专栏3：“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2015年 基数	2020年 目标值	年均增长或 [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280.5	11000	7%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16.7	>20	-	预期性
3	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80.5	85	-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73.75	-	
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7.2	50左右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5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2	2.7以上	-	预期性
6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0.08	12以上	-	预期性
7	科技进步贡献率（%）		-	65以上	-	预期性
8	互联网普及率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66.9	75	-	预期性
		移动互联网用户普及率（%）	78.8	85	-	
民生福祉						
9	居民收入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6664	52636	>7.5%	预期性
		农村常住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3498	19833	>8%	
1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	12	-	约束性
1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	[35]	预期性
12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人）		-	-	[11336]	约束性
13	城镇职工（含退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58.5	402.5	-	预期性
14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万套）		-	-	[4.4]	约束性
15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01	81.94	-	预期性
生态文明						
16	耕地保有量（万亩）		-	1010	-	约束性
17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万亩）		-	-	[*]	约束性
18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	[14.2]	约束性
19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约束性
20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5	8	-	约束性
2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约束性
22	森林发展	森林覆盖率（%）	31	33	-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0.12	0.14	-	
23	空气质量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56.7	*	-	约束性
		细颗粒物（PM2.5）浓度年均下降（%）	-	-	*	
24	地表水质量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	-	约束性
		劣Ⅴ类水体比例（%）	-	*	-	
25	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	化学需氧量	-	-	[*]	约束性
		氨氮	-	-	[*]	
		二氧化硫	-	-	[*]	
		氮氧化物	-	-	[*]	

注：①[]内为5年累计数。②*为国家、省分解下达目标。

第三章 空间布局

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为统领，以“多规合一”为重点，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重点推进形成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主体功能区，发挥主体功能区作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制度的作用，促进国土空间的合理开发利用，逐步形成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空间开发格局，提升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承载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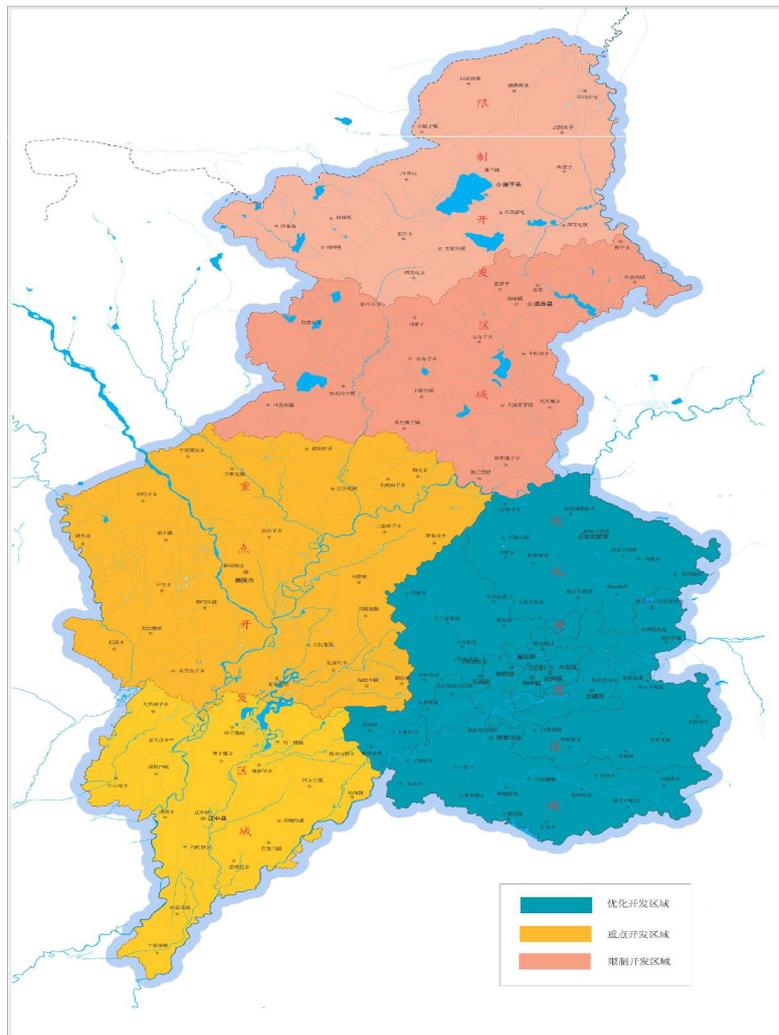


图 1: 沈阳市主体功能区规划示意图

第一节 优化开发区域

以四环为基础，将中心城区作为核心战略区，重点强化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功能，形成辐射带动东北地区乃至全国的枢纽和中心。

一、优化开发城区空间

承载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功能，**重点建设**金廊、中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大浑南等对城市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地区，全面提升先进装备制造、金融服务、科技研发等功能。**开发建设**永安新城、蒲河新城、沈抚新城、浑南新城、浑河新城等城市外围新城，提升综合承载力，改善出行条件，提高公共交通服务能力。**提升改造**东塔、首府新城、大东汽车城、于洪新城等容积率偏低、环境较差、城市功能欠缺的城市低效利用地区，改善人居环境，建设“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试点。

二、优化布局产业空间

合理确定重点地域的产业定位，构建“一核、五区”、各具特色、协调发展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核”：以金廊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核心区。重点推进金融商贸开发区和金融街建设，加快中街、太原街、三好街等重点商业街区提质升级，完善和拓展金融商贸服务功

能，引导金融、科技、信息、商务、创意、设计等高端服务业态快速发展，大力发展总部经济，推进总部企业有效集聚和融合发展，形成金融总部基地、商务总部基地和科技信息与研发创意总部基地。

“五区”：西部先进装备制造及配套产业区。依托中德装备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加快实施数字制造、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装备创新制造核心基地；依托中德环保产业园和沈阳国际物流港，推进节能环保、大数据服务、工厂化农业和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南部高新技术和临空产业区。**依托沈阳国家大学科技城建设，重点加快发展机器人等高新技术产业，全力创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规划建设沈阳空港经济区，打造面向东北亚对外开放的国际门户和区域性国际商贸物流枢纽。**东部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区。**依托沈阳汽车城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重点发展整车及零部件产业，建设全国重要的汽车生产、研发基地。**北部新兴产业区。**依托蒲河生态经济带，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农产品深加工产业，打造绿色、智能的新兴产业聚集区。**棋盘山生态功能区。**依托沈抚同城化建设，保护性开发棋盘山风景旅游区，全力打造生态保护区、旅游产业聚集区和健康科技产业创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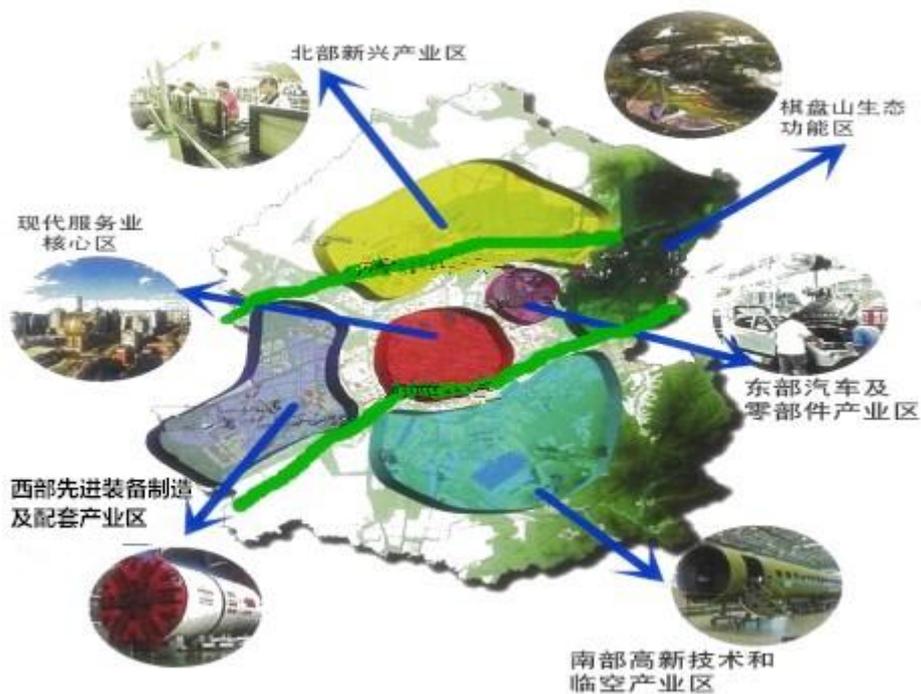


图 2：中心城区产业布局图

第二节 重点开发区域

以新民市、辽中县两个省级重点开发区域和康平、法库的 8 个重点开发城镇为载体，重点培育县域主导产业，打造县域核心竞争优势，协调推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新民市**。以工业园区和新城新市镇建设为载体，重点发展医药、包装印刷、装备制造配套、农产品深加工、现代物流、温泉生态旅游等产业，加快工业化、城镇化进程。**辽中县**。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及配套产业、卡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沈阳综合保税区（A）区、新型材料研发及加工产业、现代物流业，打造装备制造业配套产业基地和国际现代服务业聚集区。**法库县重点开发城镇**。加

快发展通用航空产业，推进陶瓷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打造全国知名的通用航空产业基地和陶瓷产业基地。**康平县重点开发城镇**。重点提升塑编产品科技含量，提升“中国塑编示范城”规模和水平；扩大纺织工业的规模和档次；做优做强农产品深加工和食品工业园建设，加快产城融合步伐。

第三节 限制开发区域

紧紧依托法库县、康平县两大农产品主产区以及辽中、新民的 26 个农产品主产区乡镇，重点保护耕地，发展现代农业，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等农产品供给。**法库县**。加快形成现代农业与生态旅游融合发展的高端业态，打造集创意农业、休闲农业、都市农业、体验农业为一体的国家农业公园。**康平县**。重点做大设施蔬菜、花生、薯类、寒富苹果、畜牧等优势规模主导产业基地，打造辽北绿色食品基地和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县。**新民、辽中的农产品主产区乡镇**。重点加快发展绿色农业、精品农业、特色农业和品牌农业，推进国家级农产品出口质量安全示范基地和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加工中心建设。

第四节 禁止开发区域

紧紧围绕确保生态平衡、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保障生态安全的总体要求，重点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

园、文物保护区、生态保护地、一类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实施强制保护，全面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

第四章 重点任务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瞄准关系全局和长远的重点领域，突出问题导向精准发力，努力破解发展中的难题，实现更有效率、更加公平和更可持续的发展。

第一节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坚持创新发展。以全面改革创新试验为抓手，以实现创新驱动发展转型为目标，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激发、调动全社会的创新创业活力，切实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局面，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建设创新驱动的“知识城市”和创业至上的“宜商城市”。

一、实施全面改革创新试验

以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为主攻方向，在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国企改革、人才支撑、对外开放、行政改革等重点领域先行先试，推动科技创新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构建推

进全面创新改革的长效机制，促进形成创新动力迸发、市场主体活跃、投资贸易便利的发展环境；加快建立一批开放型、高水平的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建成一批以中德（沈阳）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为代表的开放合作新引擎，建设中国制造“2025”试点城市；积极构建产业金融支撑体系和国资管理新体制，建成东北地区创新创业人才高地，全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装备创新制造基地和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城市。

二、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创新体制机制，全面清理、调整与创新创业相关的审批、认证、收费、评奖事项，健全“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加强创业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便捷的市场退出机制，为企业创造宽松的经营环境。强化创业扶持，落实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空间、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财税政策，完善普惠性税收措施，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构建创新平台，利用老厂区、老厂房为创业者提供个性化创业空间，建立一批公共技术研发、转化、试验、辅导等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完善创新支撑体系。拓宽融资渠道，设立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建立知识产权、股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企业创新创业活动的信贷支持，促进创业投资。强化创新服务，加快建设“互联网+”创业网络体系，建设一批小微企业创业创

新基地，建立“创业大街”、“创业园区”，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链整合。

三、构建全面创新体系

坚持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健全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由企业、科研院所、高校、新型研发实体、科技服务机构等组成的区域创新网络。支持和引导驻沈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地方经济发展需求开展技术研究，转化技术成果，打造具有沈阳特色的自主创新体系。建立普惠性的创新政策体系，健全科技计划体系和科技资源配置模式，提高科技经费使用效果、效益、效率，成为具有吸引力和活力的创新创业沃土。加快国家大学科技城建设，吸引科技创新资源的聚集和整合，把国家大学科技城建设成为带动沈阳经济区、辐射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技术创新示范基地。

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以沈大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依托，整合东北乃至全国的创新资源，建立“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全链条、贯通式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东北科技创新中心。以企业为主体推进创新链整合，鼓励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增加研发投入，支持机器人、IC装备、数控机床、航空装备等产业与技术创新联

盟，开展协同创新。依托沈阳机器人与智能制造创新研究院，建立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撑制造业转型升级。推广沈阳远大科技园创新模式，建设一批企业主导的市场化、专业化新型研发机构。建立利益驱动的成果转化机制，下放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权，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水平，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强化顶尖人才团队的培育和引进，引进和培养大批科技领军人物、科技骨干和技能型人才，提升区域自主创新能力。

五、营造良好创新环境

建立有利于创新的市场监管机制，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破除限制新技术、新产品、新商业模式的不合理准入障碍，保证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创新领域，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充分发挥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在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支持沈阳材料国家实验室和机器人与智能制造创新研究院等新型创新平台发展，打造一批重大产业创新平台，形成一批关键技术创新平台，构建一批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加快“创客沈阳”建设，推广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创新工厂等孵化模式，构建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培育企业家精神和创客文化，倡导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

第二节 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以全面创新改革试验为统领，围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和有效发挥社会力量作用，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确保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决定性进展，形成同市场完全对接，充满内在活力的体制机制。

一、加快行政体制改革

深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激发和释放发展动力和市场活力，建设符合创新规律的创新型政府，打造宜商、宜居、宜业的软环境。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公开政府权力清单，明确政府责任清单，进一步厘清政府与市场、社会的关系，明晰部门权责，再造工作流程。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试点，大力削减审批事项，再造审批流程，建设综合审批联动平台，提高审批效能。进一步简化事前审批，加强过程监管，严格事后验收。健全政府投融资机制，拓宽投资领域，以沈水生态科技创新城为示范，大力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进一步放开价格管理权限，完善市场形成价格机制，创新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价格管理。

二、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建立市场

化运行机制，构建国企改革新模式。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优化国有资源配置，改组组建装备制造、金融控股、商贸流通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建立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放开竞争性国有企业的国有控股权，积极引进非国有资本及各类新型社会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重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专职外部董事制度，积极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建立共担成本机制，妥善解决“壳”企业、厂办大集体企业等历史遗留问题。

三、支持非公经济健康发展

积极开展民营经济发展改革试点，在资金、土地、技术、人才等方面实行与国有企业同等政策。制定非公有制企业进入特许经营领域具体办法，进一步放开非公有制经济准入领域，鼓励民间资本投资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社会事业等领域。制定完善中小微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建设中小微企业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推进中小微企业优惠政策落实，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积极引导民营企业主动承接中央企业产业转移、技术扩散，围绕优势产业和关键领域的重大项目开展产品配套。加快推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促进军工成果向民用转化。大力发展合作经济，广泛开展生产合作、供销合作、消费合作、信用合作，促进城乡经

济快速发展。

四、完善要素市场体系

加快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等要素市场体系建设，维护市场要素自由流动和公平交换，使各类要素能够依据市场规则、市场竞争、市场价格实现优化配置。完善人力资源市场，破除城乡、地区、行业分割和身份歧视，维护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建立健全国有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土地交易制度，引导集约高效开发利用建设用地。完善金融市场体系，加快区域性金融中心和资本市场建设，改善金融服务，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发展技术市场，加强各类技术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健全技术转移机制。

五、推进财税金融改革

加快公共财政体系建设，建立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现代财政体制。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探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建立透明的预算制度，稳步推进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财政专项转移支付以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公开。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和“借、用、还”一体化的债务管理机制，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完善税收制度，降低企业税费负担，进一步正税清费，清理各种不合理收费，营造公平的税负环境。深入

开展国家优化金融生态改革试验，积极发展金融租赁、融资租赁和互联网金融，组建工业数据交易所、工业原料商品交易所、碳排放权交易所，疏通金融进入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的管道，提升金融服务科技创新和支撑产业升级能力。

六、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加快信用法规制度建设，注重信用专项立法与其他政策法规之间的衔接，及时修订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逐步建立起充分体现社会信用原则的政策法规体系。加强信用服务领域标准化建设，形成完善的社会信用标准规范体系。扎实开展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试点工作，推进信用信息公开共享，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全面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构建良好的信用环境。

七、创新社会治理体制

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理顺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制。充分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加快实行政社分开，加大政策扶持和分类指导，规范和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健全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体制，建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社会矛盾纠纷调节处置综合机

制。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和完善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联合接访工作，依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三节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以优化存量和扩大增量相结合为路径，以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为目标，注重加减乘除并举，着力推进结构调整，形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一般制造和高端制造互为补充、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现代服务业和传统服务业相互促进的现代产业发展体系，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优势充分释放的发展新路。

一、推进工业发展提质增效

以“中国制造 2025”为指引，全面实施工业企业倍增计划、智能制造升级计划和优势产能走出去计划，建设新型、可持续发展的“2445”工业体系，加快制造业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高端制造、绿色制造转变，建设“中国制造 2025”试点城市。到 2020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争取达到 6.5%。

（一）全力打造两大新增长极

智能制造装备：重点发展工业机器人整机产品，巩固发

展特种机器人，提前布局服务机器人，力争建成中国机器人产业发展领军城市和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级机器人产业基地。大力发展高档数控机床电机产品及柔性加工中心、数控机床功能部件等，开展 i5 智能数控机床产业化推广应用，实现企业产品全新升级与结构调整，建成高档数控机床系统及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试验基地。布局增材制造前沿技术及产品研究开发，探索建立增材制造产业体系。

航空装备：全力推进波音完成中心、庞巴迪 Q400 飞机总装等重大项目，加快发展干支线飞机整机装配及结构件制造、航空发动机研发与制造、航空零部件制造集群配套、通用飞机研发与制造、航空服务业等领域，重点推动通航全产业链协调发展，形成集研发设计、总装、配套、销售、维修及运营服务全覆盖的完整航空产业链条，打造国家重要的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

（二）加快提升四大优势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核心信息设备及产品、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IC 设备）、工业软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培育和发展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兴业态，打造东北地区大数据集散和信息交互、开发、流通中心。**电力装备：**重点发展核电装备、重型燃气轮机发电装备，加快智能电网用输变电设备发展，推进大规模电网储能和配网相关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从单机装备向

整个输变电产业链延伸，提高国际总承包的集成成套能力。

汽车：扩大整车生产规模，以汽车智能化、新能源汽车和车联网技术等为发展方向，充分运用大数据管理和云计算等现代化手段，推广智能化工厂，形成智能与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打造全国重要的汽车产业基地。**机械装备：**坚持绿色、低碳、智能发展的战略方向，积极推进通用装备、重矿装备、节能环保装备和食品加工装备等先进机械装备快速发展，全面提升产业竞争能力。

（三）培育壮大四大新兴产业

现代建筑产业及专用设备：加快现代建筑产业体系建设，全面推广应用现代建筑产业化技术与专用设备，逐步形成从装备制造到建筑生产、再到家居装修的现代建筑产业体系，成为全国现代建筑产业发展领军城市。**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积极研发机车基础制动系统关键部件，发展列车调度指挥系统等关键技术及产品，提升城市轨道交通装备整机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能力，推动城市轨道交通各类车载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新材料：**重点发展化工新材料、轻量化材料、节能环保型高性能耐热耐腐蚀材料和高性能有色金属材料，加快建设金属新材料产业园，建成全国重要的新材料产业基地。**生物制药及数字医疗：**聚焦生物制药产业中高端领域，重点发展生物技术药物，推进生物技术产业化、合作国际化，做大做强生物制药产业。数字医疗重点发展诊断设

备、先进治疗仪器设备、医疗信息管理软件及系统等，形成集研发、设计和制造于一体的数字医疗设备产业化基地。

（四）改造升级五大传统产业

冶金产业：发展服务于装备制造业等行业的金属原材料和深加工、金属新材料，打造高端金属材料研发、制造和集散基地。**化工产业：**继续保持石油化工、氯碱化工、橡胶加工在我市石化产业的主导地位，大力发展高端精细化工产品，构建更具竞争优势的石化产业体系。**医药产业：**打造医药产业智能制造体系、创新体系和物流体系，培育东北重要的医药生产中心、研发中心和电子商务交易中心。**轻工行业：**大力实施品牌化、标准化、集聚化战略，促进产品升级换代，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和园区。**纺织行业：**以服装、装饰用品、产业用纺织品为主导，加快推进工艺技术研发、新产品开发，打造纺织产业新特色。

专栏 4：工业发展重大项目

1. 中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规划建设区域 48 平方公里，核心区域规划面积 20 平方公里，重点布局智能制造、先进机械制造、汽车制造、工业服务四大产业簇群，全力打造中国制造 2025 和德国工业 4.0 战略合作试验区。

2. 中法生态城：重点在新能源装备、环保装备和节能环保服务等领域与法国企业开展全面合作。

3. 辽宁法库通用航空产业基地：总投资 200 亿元，用于保障飞行指挥和综合服务楼及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道路、给排水、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4. 同联集团生物医药园：总投资 155 亿元，规划建设药品车间及生产线、回收车间、行政办公楼等公共系统。

5. 沈阳华龙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总投资 67 亿元，建设年产能为 5000 辆增程式纯电驱动公交客车的生产基地、年产 20 万辆增程式电动乘用车生产基地、年产能 50 万台套增程式动力系统生产基地、年产能 1000 辆增程式电动特种车生产基地以及新能源汽车研究院。

6. 利源轨道车辆制造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总投资 55 亿元，重点建设铝合金高铁、城铁、地铁轨道客车，铝合金货车及铝型材产品等。

7. **中国电科东北微电子产业园**：总投资 45 亿元，建设以 8 英寸国产微电子设备验证线和高端分立器件产业基地为主体的微电子产业园。

8. **沈阳材料国家实验室项目**：总投资 25 亿元，开展基础、核心材料问题研究，加强开展跨行业跨领域材料战略研究，加强材料标准研究。

9. **中航沈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民用飞机总装项目**：总投资 24 亿元，重点建设单体建筑物、构筑物及试飞跑道，配备总装、喷漆、交付、试飞等相关设备设施。

10. **康平纺织工业园**：总投资 20 亿元，建设 50 万锭东北最大的纺织工业园。

11. **新松机器人智慧园**：总投资 18.7 亿元，建设国际一流的机器人产业基地，包括机器人数字化车间、机器人智能制造体验中心和国家级机器人检测中心。

12. **庞巴迪 Q400 飞机总装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与庞巴迪公司和奥凯航空公司合作，引进 Q400 新一代飞机的总装线，建立总装线和交付中心。

13. **沈阳燃气轮机产业基地一期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主要进行燃机制造、总装、总试基地及成套产业基地建设。

14. **沈阳硅基科技有限公司 SOI 晶圆项目**：总投资 12.5 亿元，新增 3 条 8 英寸生产线、2 条 12 英寸生产线，实现 6-12 英寸 SOI 晶圆总产量 50 万片的规模。

15. **中德环保产业园**：总投资 7.8 亿元，由沈阳城市公用集团与德国绿城集团合作，建设煤粉锅炉关键设备制造组装、适应性技术研发、产品展示销售、国际仓储物流等功能于一体的节能环保产业园区。

16. **东软医疗产业园**：总投资 7.1 亿元，主要建设厂房、医疗综合楼、生产试验厂房。

二、加速壮大服务业能级

实施加快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全市服务业规模壮大、产业结构优化、质量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加快形成以服务经济为主导的发展格局。到 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以上，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5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1%以上。

（一）加速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做大做强金融服务业。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移动金融、金融租赁等新兴业态，探索创建产业发展基金，构建多元化金融机构体系和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打造东北区域金融中心。到 2020 年，金融业增加值实现 740 亿元，年均增长 9%。

加速发展信息服务业。积极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服务对装备制造业的全覆盖，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到 2020 年，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1500 亿元。

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做大做强一批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和工业设计机构，全面推进科技服务机构数量和质量双提升，基本建成专业化、网络化、规模化、国际化和社会化的综合科技服务体系。到 2020 年，科技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40 亿元。

优化提升商务服务业。每年力争引进 1 至 2 家跨国公司地区性总部或派出机构、2 至 3 家国内大企业地区性总部或分支机构落户我市，建成东北区域商务服务中心。

发展壮大物流业。推动沈阳国际物流港等重点物流中心和园区建设，培育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提升物流业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集约化水平，打造中蒙俄经济走廊的国家级流通节点城市。

（二）大力发展生活性服务业

提质升级商贸流通业。加快建设城乡一体化现代商贸流通服务体系，推进物联网技术与传统商贸流通业的深度融合，建设东北区域商贸物流中心。到 2020 年，商贸流通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左右。

发展壮大旅游业。依托“传奇盛京，福运沈阳”的形象定位，充分整合沈阳经济区旅游消费资源，着力打造特色旅游产业和精品旅游线路，逐步建成东北亚国际旅游城市。到2020年，旅游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8%。

加快发展健康服务业。以“健康沈阳”为引领，加快推进沈水健康城医康养中心等项目建设，促进健康产业与其他产业的深度融合，打造全国领先的“健康之都”。

积极发展养老服务业。重点培育一批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发展一批富有创新活力的中小企业，形成一批养老服务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养老服务知名品牌，逐步满足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大力发展社区和家庭服务业。鼓励和支持民营企业、民营资本进入社区服务领域，推进综合性社区服务平台建设，构建“智慧社区”。到2020年，社区和家庭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5%左右。

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实施购租并举，打通商品房市场与棚改安置房、公租房和租赁市场的通道，活跃二手房市场，有效化解房地产库存，推动养老地产、旅游地产等多元化地产均衡发展，保持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到2020年，城市人均住房面积达到33.3平方米。

（三）积极发展新兴服务业

围绕产业结构和消费结构升级，鼓励发展基于模式创新、机制创新、技术集成创新的现代服务业，加快智慧健康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旅游、创意设计、融资租赁、检验检测、碳金融、节能环保服务业等新兴业态，打造新的产业增长极。

专栏 5：服务业重大项目

1. **沈阳国际航空商务城**：总投资 600 亿元，主要建设空港金融商务区、东北亚航空总部、空港智慧物流区、空港保税港区、航空国际精英社区。

2. **沈阳领事馆国际社区**：总投资 300 亿元，规划建设集国际金融交流中心、国际医院、学校、文化中心等于一体的综合园区项目，打造东北地区最大的领事馆区及国际交流中心。

3. **中海和平之门**：总投资 200 亿元，主要建设大型集中商业、高端写字楼、星级酒店等业态的综合体。

4. **盛京金融广场**：总投资 150 亿元，规划建设银行总部大厦、金融办公、餐饮娱乐、服务式公寓、特色商业及住宅。

5. **沈阳华强商业金融中心**：总投资 150 亿元，功能为金融总部、会议展览、商业、写字间。

6. **沈阳宝能环球金融中心**：总投资 100 亿元，拟建 450 米超高层摩天大楼，集金融中心、写字楼、文化创意基地、五星级酒店、公寓于一体。

7. **和平国际广场**：总投资 100 亿元，建设集五星级酒店、总部办公大厦、高档金融商务办公及会展中心、商务会所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项目。

8. **沈阳国际会展商贸城**：总投资 100 亿元，建设以会展商务、专业市场、电子商务、智能物流、总部基地为主导，以临空保税、酒店公寓、高端住宅为配套，以税源和消费为驱动的高端产业集群。

9. **东北振兴辽北地区“北粮南运”物流园**：总投资 90 亿元，发挥粮食收购、仓储、运输、加工、分拨、交易、战略储备等多项作用，同时具备“法瓷北运”、“南料北调”的产业功能。

10. **英国米拉公司汽车及零部件国际第三方检测认证服务平台**：总投资 88 亿元，重点建设具备国际先进水平的汽车及零部件第三方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米拉工业科技园、工业配送中心及车辆体验中心为一体的综合性车辆试验场项目。

11. **沈阳近海国际石油产品交易中心及基地**：总投资 70 亿元，主要建设石油产品交易平台及储运设施。

12. **北市场文化特色商贸街区**：总投资 30 亿元，规划建设具有观赏民俗、品质旅游、餐饮娱乐、购物休闲于一体的多功能服务商贸文化区。

13. **东北农产品冷藏物流中心**：总投资 30 亿元，主要建设冷冻及生鲜农产品仓储和物流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

14. **沈阳国际名品保税交易中心**：该项目总投资 28 亿元，建设期 2016 年-2018 年，项

目共分3期建设，总建筑面积6.8万平方米，采取“轻奢侈品折扣+保税商品分销+进口食品直销”的经营模式，可进行实体零售、团购批发、现场体验。

15. 沈阳铁路货场：总投资23亿元，建设集装箱作业区、笨重货物作业区、特货作业区、包装作业区和相应堆场，是全国规划建设的18个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之一，成为东北地区铁路货运枢纽。

16. 软通动力跨境电商产业园：总投资20亿元，建设软通动力集团东北总部和运营中心，重点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及软件开发、信息设备制造等产业。

17. 沈水健康城医康养中心：总投资16亿元，建设以康复保健为龙头，集精品医疗、健康管理、养生护理为一体的国际化医康养服务示范园区。

三、积极发展现代农业

加快发展现代化大农业，积极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农业发展方式转变，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到2020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5%以上。

抓好“三带建设”。加快建设环城都市农业产业带，打造与国家中心城市地位相匹配的都市农业。加快沈康现代农业示范带建设，推动康平县争创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县，打造一条示范作用明显的农业科技产业带。加快推进沈阜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带建设，建成连接沈阜、互补发展的农业产业带。

抓好“三高农业”。推动高端精品、高效特色、高产生态农业加快发展，建设高端精品农产品生产基地500个，建成“名特优新”农产品基地100个，建成10个优势品种产业带（群），建设城市周边景观农田50万亩，休闲观光农业基地（园区）达到100个。

抓好“三个业态”。抓好互联网+农业，建立涉农企业电商平台，建立配送到户的物流网络。抓好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建设由田间到餐桌的全封闭冷链物流体系。抓好都市休闲观光旅游农业建设，以重大项目建设为切入点，建成新型生态旅游业。

完善农业服务体系。积极培育产业发展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搭建完善科技示范平台、教育培训平台、技术研发平台和科技共建平台。建设农产品信息发布及交易平台，促进产品订单交易、拍卖交易和网上交易，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

专栏6：农业重点工程

1. 稳粮增收及供应保障工程：（1）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2）优化农业生产结构；（3）提高农业抵御风险能力；（4）全力推进灌溉节水；（5）推进粮食流通机制建设；（6）强化粮食储备应急建设。

2. 养殖业壮大工程：（7）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8）加强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9）加快发展水产健康养殖业；（10）抓好渔业龙头企业发展。

3. 农业产业化做优工程：（11）做大做强优势产业；（12）加速发展短板产业；（13）强化实施品牌战略；（14）加快发展外向经济。

4. 农畜产品质量提升工程：（15）提升标准化生产能力；（16）提升检验检测能力；（17）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5. 绿色林果发展工程：（18）实现森林资源的实增长；（19）实现林业富民惠民目标；（20）实现沙化土地持续逆转；（21）实现森林效益最大发挥；（22）逐步实现现代化林业“四化”。

6. 农业科技跃升工程：（23）推动重点领域科技创新；（24）强化主推技术普及应用；（25）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26）推进农业生产机械化。

7. 农业引领示范工程：（27）环城都市农业产业带；（28）蒲河生态经济带；（29）沈康现代农业示范带；（30）沈阜现代农业示范带。

8. 智慧农业创建工程：（31）农业生产领域；（31）农业经营领域；（33）农业管理领域；（34）农业服务领域。

第四节 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坚持开放发展。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机遇，深入实施对外开放战略，协同推进经贸合作，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努力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合作格局，不断提升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到 2020 年，进出口总额实现年均增长 5%以上。

一、推进对外战略通道建设

完善水、陆、空立体物流通关体系，打通连接“一带一路”的战略通道，加快构建互联互通网络。发挥沈阳综合保税区的融通功能，将保税政策优势与大连、营口等周边港口相结合，构建企业—保税区—港口为一体的区港联动机制。充分利用“辽满欧”国际集装箱班列，推动沈阳铁路综合货场及沈阳国际物流港海关监管场站规划建设，深度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通道网络。以哈沪高铁为纽带，对接大连、青岛、上海、宁波、泉州、莆田、深圳等出海口，深度融入“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通道网络。积极开通更多飞往东盟、中亚和欧洲等地区的国际航班，构筑水、陆、空立体物流通关体系。

二、扩大对外贸易发展新优势

创新外贸发展模式，加强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建设，提

高传统优势产品竞争力，推动外贸向优质优价、优进优出转变。紧紧抓住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和中韩自贸区战略的重大机遇，积极引领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进一步调整外贸出口结构，创新加工贸易方式，提高中高端商品出口比例，推动和扩大出口。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积极组建综合外贸服务公司，打造外贸出口亮点工程，推动中小企业“走出去”。支持优势企业开展境外并购和工程总承包，带动重大装备、关键核心零部件、成套装备以及配套零部件出口，全力推进装备制造业“走出去”。鼓励商贸物流、电子商务、外贸企业向沿线国家拓展业务范围，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三、加强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

加强与东道国的沟通协作，逐步形成若干个上下游一体化的境外企业集群与园区，促进与东道国的共同发展。积极开拓亚洲板块，推进哈萨克斯坦工业园和有色金属产业园建设。积极开拓中东欧市场板块，推进中白工业园和罗马尼亚工业园区建设。积极开辟美洲和非洲板块，吸引企业入驻乌干达辽沈工业园、秘鲁矿业园。推动企业在阿根廷、俄罗斯、斯里兰卡、印尼、泰国、越南等国家境外建厂。

专栏 7：企业“走出去”重大项目

1. **沈阳联立铜业有限公司哈萨克斯坦铜资源综合开发及冶炼**：总投资 8 亿美元，开展可采储量 300 万吨铜矿采选、年产量 10 万吨阴极铜生产、年产 5-10 万吨带附加值铜制品加工和稀有金属、贵金属综合利用项目。

2. **北方重工集团在土耳其的 USAK 水泥生产线**：总投资 5.95 亿美元，计划在土耳其乌萨克省贝勒翰地区建设两条日产 6700 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

3.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在印度建设绿色能源产业园**：项目在印度建设，占地约 1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集输变电高端装备制造业、可再生能源、商贸电力电子产业为一体的现代化绿色能源产业园区。

4. **远大集团在哈萨克斯坦建设辽宁现代建材工业园**：总投资 2.6 亿美元，分为三期进行。一期组建博林特电梯物流式工厂，二期将部分电梯机械零部件实现当地加工生产，三期组建辽宁省现代建材工业园。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在菲律宾的 Palm Concepcion 1x135MW 循环流化床燃煤电站**：总投资 1.27 亿美元，在菲律宾班乃岛伊洛省康赛普森市建设 1x135MW 循环流化床燃煤电站。

6. **同联集团津巴布韦药厂及医院并购**：总投资 1.6 亿美元，在津巴布韦投资收购药厂及医院，通过药厂及医院收购和改造实现同联集团产业链在非洲市场的覆盖。

7. **华晨汽车集团 KD 工厂**：总投资 5000 万美元，重点在中东、南非两区域新建一个 KD 工厂和 3-5 个销售网络，加大在中东、南非地区市场占有率。

8. **金杯车辆制造公司 KD 生产基地**：总投资 3000 万美元，新建越南 KD 工厂，形成 30000 辆年生产能力的 KD 生产基地。

四、提高利用内资外资质量

加大对重点国家和地区、重点产业的招商力度，强化对内开放，积极吸引外埠投资，加强与沈阳经济区内城市间的交流合作。加强与世界 500 强和中央所属大型企业对接，争取更多体量大、带动性强、技术水平高、发展后劲足的大项目落户沈阳。加强对港台、东南亚、东北亚等重点地区招商，积极引导外资投向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提高利用外资质量。

五、推进多领域合作与交流

充分发挥沈阳历史文化名城的优势，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行文化、教育、旅游、体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扩大人文合作领域，促进民间交流合作。发展友好城市合作模式，互办文化年、教育成果展、艺术节、特色旅游节等活动，鼓励企业与沿线国家城市开展文化、体育产业项目合作。努力扩大出国留学和来沈留学规模，鼓励市属高校与沿线国家高校合作办学，促进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大力推动以工程承包项目带动劳务输出，促进对外劳务合作的发展。

六、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营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强化政府诚信招商，树立诚信品牌形象，增强外商企业到我市的投资吸引力。健全外经贸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市、县区两级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受理与服务体系。建立多级互动的工作机制和解决重大问题联席会议制度，切实保证外商投资企业利益。

第五节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

坚持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逐步打破城乡二元结构，塑造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

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打造城乡一体的“全域城市”，到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5%，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3.75%。

一、强化城镇规划创新管理

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树立“精明增长”、“紧凑城市”理念，科学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推动城市发展由外延扩张式向内涵提升式转变，规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科学构建中心城区—新城—新市镇—一般镇四级城镇体系。合理控制城市开发强度，严格划定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防止“摊大饼”式扩张，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

二、促进产城融合发展

紧紧依托市级重点产业集群，推动沈阳汽车城、铁西产业新城、永安新城、蒲河新城以及浑南新城、浑河新城等近郊新城快速发展，积极打造苏家屯区产城融合示范区，推进产业聚集和人口集聚，吸引并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到新城投资、经营、购房、落户。大力发展县域产业集群，带动新民新城、近海新城、法库新城、康平新城等县域新城快速发展，努力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和创业机会，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

地就近市民化。积极发展贴近居民生活的消费性和公益性服务业，提升生活性服务业水平，为农业转移人口和新增城镇人口提供充分就业岗位和优质生活条件，吸引人口加速向新城新市镇聚集。

三、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规划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引导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地区延伸，全面增强对人口集聚和服务的支撑能力。强化末梢交通网络建设，加强小城镇至周边行政村、自然屯的交通联系，实现所有乡镇半小时内上高速。加强公共交通系统建设，基本建立中心城区到县城、县到乡镇、乡镇到行政村衔接顺畅的三级公交化客运网络，推进公交化客运线路进村。加快引入东北电网系统电源，完善电力设施，构建全域统筹的电网体系。加快引入外部气源，将天然气辐射至新城、新市镇，形成以天然气为主、液化石油气为辅的气源格局。敷设输水干线、支线，全方位保证城镇供水安全，实现城乡供水同质同标。大力发展集中供热，满足城镇供热需求。推进高速宽带进入农村，完善城乡邮政基础设施网络，提升村镇通信和邮政服务畅通能力。

四、做强县域经济

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加快培育特色小城镇，促进农产品

精深加工和农村服务业发展，拓展农民增收渠道，完善农民收入增长支持政策体系，增强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围绕县域主导产业集群和重点工业园区，引进和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推进县域工业产业集群建设，形成县域发展新的增长点。培育壮大一批有规模、有品牌、有市场、有发展潜力的装备制造、石化、冶金、通信、物流和农产品加工等大企业和大集团，快速形成上下游产业链条，促进集群式发展。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主体，重点加快优质稻米加工、乳品加工、饲料加工、畜禽加工、果蔬加工、食品加工等6大支柱产业，推动农业全产业链发展。突出抓好县域财源建设，增加县域财政收入。

五、大力推进宜居乡村建设

全面开展“农村环境整治”、“设施完善提质”、“宜居示范创建”三大系统工程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提升农民生活品质。加强农村环境整治，以农村生活垃圾、污水、畜禽养殖粪便污染治理为重点，实施“四治”（治理垃圾、污水、粪便、秸秆）、“三改”（改造道路、绿化、厕所）、“两化”（美化、亮化）工程建设。完善基础设施，重点完成农村贫困人口的危房改造，加快推进农村人口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和168条村屯河道标准化建设。宜居示范创建，建成40个宜居示范乡镇和550个宜居示范村。

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力度。

六、深化统筹城乡改革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妥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以及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开展农户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试点，探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新机制。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推进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完善以家庭经营为基础，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骨干，其他组织形式为补充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推进户籍制度改革，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并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利和义务。实施居住证制度，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

第六节 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

按照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内涵提升、以人为本的要求，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推进信息化与城市化融合，不断提升城市环境质量、人民生活质量和城市竞争力，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城市。

一、加快智慧沈阳建设

实施“互联网+”发展战略，以“惠民、兴业、善政”为总体目标，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和重点领域智慧应用建设，着力构建以人为本、数据驱动、精准治理、惠及全民的智慧城市。加强“互联网+公共服务”。推进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建设“我的沈阳”综合门户，推进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社区、智慧旅游、智慧体育、智慧档案和数字化学习、创新创业试点等示范试点工程建设，构建智慧城市普惠化公共服务体系，将各种城市公用资源连接起来，为百姓提供个性化和便捷化服务。推进“互联网+传统产业”。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推进软件与信息服务、信息产品制造、云计算与大数据、位置服务、智慧医疗、移动互联网、电子商务、机器人和互联网金融九大智慧经济产业发展。推动“互联网+城市管理”。加强政务信息资源整合，构建智慧政务公共服务体系，实施环境资源监测蓝天工程，建立智慧市场监管系统，提升政府的公共管理和服务水平。

加快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宽带沈阳以及移动通信网络建设，加快新建区域宽带共享接入网络部署和已建区域网络扩容升级，积极推进宽带乡村工程，完善4G网络建设，扩大无线网络覆盖范围，规范互联网服务市场秩序，强化信息资源和个人信息保护，保障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和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安全。

二、加强城市交通系统建设

实施畅通工程，加快建设沈辽路、北一路等城市快速路和行人过街天桥，打通城市断头路，全面提升城市的通行效率。推进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二跑道、京沈客运专线及沈康高速三环连接线等重大工程建设，构建全方位辐射的对外交通格局。加快“公交都市”建设，努力创建“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到2020年，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到46%。完善轨道交通系统，加快推进地铁4、9、10号线和2号线北延长线建设，适时启动地铁3、6、7、8、11号线和1、2、4号延长线以及4号线支线工程，打造贯通城市的快速交通网络。新建中央大街桥、金阳通道、南塔通道、天坛通道、文溯桥、东塔桥、长安桥、高坎桥等跨河桥梁和隧道，提升浑河两岸通行能力。完善城市公共停车系统，提高服务管理水平。推动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构建地下公共步行网络、停车网络和服务网络。推进“乘车易”、“行车易”、“停车易”系统的应用上线，以信息化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三、提升市政基础设施承载力

以构建稳定、安全、生态、高效、现代化、智能化的城乡一体化市政基础设施体系为目标，加强城市地下和地上基础设施建设，综合部署供水、排水、能源、通信、环保、防灾等各项市政公用设施。以国家综合管廊试点城市建设为契

机，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提高城市污水排放控制与治理。结合老城区更新改造及新城新区建设，积极推动“海绵城市”建设，加强浑河南岸防洪能力建设，提升城市应对内涝积水危害和防洪能力。实施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工程，做好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农村生活垃圾常态化管理。

专栏 8：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工程

1. 沈阳桃仙机场二跑道：项目总投资 40 亿元，建设机场跑道 3600 米，扩大旅客吞吐量、提升机场综合服务功能、发挥机场的辐射带动作用。

2. 沈康高速三环连接线工程：将沈康高速沈北出口与沈阳环城高速连接，实现沈康高速与沈阳经济圈高速公路网的连接，拉动沿线地区的经济发展。

3. 沈阳至金宝屯铁路工程：项目总投资 100 亿元，建设沈阳-法库-康平并北延至内蒙古金宝屯，总长 177 公里，打通沈阳经济区与蒙东地区的运输通道，扩大沈阳作为区域中心城市的辐射半径，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4. 沈法康南北产业通道和调法彰东西产业通道工程：

沈法康南北产业通道：以沈北新区国道 101 尹家段为南部起点，向北至康平县国道 203 与方家屯段相接，设计为国家一级公路，全长约 45 公里，计划投资约 8 亿元。

调法彰东西产业通道：以调兵山市省道 105 新区段为东部起点，向西至彰武县省道 101 与东六家子段相接，设计为国家一级公路，全长约 39 公里，计划投资约 7 亿元。

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九号线一期、十号线北段（丁香公园～张沙布）、十号线二期（张沙布～苏家屯）、四号线一期、二号线南延线、二号线北延线、四号线二期和一号东延线。

6. 地下管廊工程：建设一环地下管廊、南北二干线/望花街综合管廊、南京街地下管廊、兴华街/西江街地下管廊、铁西新城地下管廊。

7. 能源体系建设工程：推进大唐国际沈抚连接带、华润（沈本）、华润大东、华能沈北、沈阳金山污泥掺烧等热电联产项目建设；建设沈阳新民、沈阳盛京（扩建）、高花等输变电工程。

四、加强城市绿地建设

以构建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提高城市绿化质量、实现生态园林城市为目标，重点实施城市绿楔、三环高速、四环快速路沿线绿化建设。新建一批城市综合公园和街旁绿地，增

加城市公园绿地面积，完善城市绿地系统。实施城市水系综合提升工程和水系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疏通南北通风廊道，加强城市重要廊道两侧的防护绿地建设，完善铁路、公路、高压管廊和石油管线两侧绿化建设。

五、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坚持建管并重，建立城市精细化、常态化管理的长效机制，推进城市治理的现代化。加强对城市的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方面的规划和管控，留住城市特有的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建筑风格等“基因”。建设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发展民生服务智慧应用。加强城市地下管网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维护，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建设市智慧档案馆、企业档案馆及一批区、县（市）档案馆，实现全市档案信息资源共建共享。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 务，彻底改变粗放型管理方式，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鼓励企业和市民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城市建设、管理，真正实现城市共治共管、共建共享。

第七节 推进沈阳经济区一体化

以城市群协调发展为统领，以沈抚同城化为突破口，进一步完善区域合作机制和利益协调机制，加速推进区域内基

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协同发展，生态环境同保同治，资源集约共享，形成沈阳经济区核心增长极，打造具有较强竞争力、影响力的城市群。

专栏 9：沈阳经济区建设工程

一、城际连接带新城新市镇建设工程

1. **提升重要节点新城综合承载能力。**重点强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支撑、完善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功能、提升公共服务和生活配套设施水平，增强铁西产业新城、蒲河新城、浑南新城、永安新城、浑河新城对人口、产业的吸纳能力，加速推进产城融合。

2. **完善城际连接带新城城市功能。**发挥佟沟新城、沈北新城、胡台新城、沙河新城、细河新城及新民新城、近海新城、法库新城、康平新城连接中心城区和乡镇广大腹地的重要节点作用，主动承接中心城区产业转移，不断拓展城市建设规模，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市民化，带动城乡经济社会发展。

3. **打造产业特色鲜明的新市镇。**依托优势资源，发展特色产业和规模化产业，将兴隆堡新市镇、大民屯新市镇、清水台新市镇、姚千新市镇打造成为服务新城和辐射周边区域的特色新市镇。

二、实现沈阳经济区一小时交通圈工程

4. **轨道交通。**配合省政府全面启动沈阳至抚顺、沈阳至铁岭、沈阳至辽阳、沈阳至本溪以及沈阳至新民、沈阳至辽中城际铁路等项目建设。

5. **公路交通。**完成沈铁二号公路建设，完善沈阳四环快速路建设，实现环沈阳经济区高速公路贯通及沈抚、沈本、沈辽、沈铁城际公交化运营。

6. **综合客运枢纽。**建设沈抚新城沈阳经济区综合客运枢纽站及沈本综合客运枢纽站，增强沈阳经济区客运集散功能。

三、重点产业衔接工程

7. **智能机器人。**沈抚两市合力发展智能机器人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及现代建筑产业。

8. **临空产业。**沈本两市合力发展临空产业、商贸物流、会展及生物制药等产业。

9. **汽车产业。**加强沈阳汽车城与铁岭改装车产业基地的全方面合作。

10. **内陆港建设。**沈辽鞍营间强化沈阳经济区内陆港建设，实现陆港与港口及口岸各项业务的无缝对接。

11. **现代农业示范带。**沈阜间加强农牧业企业及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加强沈阜现代农业示范带建设合作。

四、重点领域一体化工程

12. **沈阳经济区城市商业银行联盟。**推动盛京银行与沈阳经济区八城市的 9 家城商行在原有合作的基础上，整合区域优势资源，强化沈阳经济区内城商行间的互联互动。

13. **沈阳经济区旅游企业联盟。**统筹推进沈阳经济区旅游协同发展，推进区域旅游产品开发。发行沈阳经济区旅游服务一卡通，推动旅游产业链条向纵深发展。

14. **沈阳经济区文化产业联盟。**推进沈阳经济区文化产业一体化发展，携手经济区城市建设全国文化产业一体化发展先行区。

15. **医疗保险领域合作工程。**积极开展沈阳经济区医疗保险领域合作，加快推进沈阳经

济区异地居住人员就医直接结算试点城市建设。

五、智慧城市群建设工程

16. **智慧沈阳向周边城市拓展。**积极促进经济区各市信息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着力构建水平先进的信息基础设施体系。

一、优化城际连接带空间布局

以新型城镇化为引领，依托交通通道、产业开发大道和新城新市镇，建设沈抚、沈本、沈铁、沈辽鞍营和沈阜 5 条城际连接带，提升节点新城综合承载能力，实现城市间功能互补、资源合理配置、产业有效分工及协作发展，共同构筑以沈阳经济区为核心的现代产业新格局。**沈抚连接带**，加速推进沈抚两市发展空间上的深度融合，全力推进基础设施、主导产业、生态环境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沈抚新城建设，基本实现沈抚同城化。**沈本连接带**，加快推进生物制药、医疗器械等相关产业与本溪药都在相关配套、健康服务、科技创新等方面的合作，促进两市医药产业的协同发展。**沈铁连接带**，加快推进沈铁工业走廊建设，推动沈阳汽车城与铁岭改装车产业基地在产品配套、科技研发及人才技术培训方面的相互衔接，建设成为承接产业转移的示范带。**沈辽鞍营连接带**，加快近海新城、法库新城、蒲河新城内陆港建设，推进铁西产业新城与港口对接合作，推动苏家屯区沈辽鞍营城际连接带“桥头堡”建设，建设产城融合、港区联动的示范带。**沈阜连接带**，依托新民新城与阜新沈彰新城的资源优势，推动沈阜两市现代农业示范带建设，建设产业发展互动、资

三、推进重点领域一体化发展

以优化市场资源配置为导向，在拓展金融领域服务范围、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旅游市场资源整合、文化（体育）产业相互交流、医疗卫生领域合作、人口户籍政策调整、人才培养交流、就业信息平台搭建、社保待遇同享、工商政策措施联动、检验检测认证等一体化发展的重点环节和关键领域实现新突破，促进与经济区各城市双边、多边合作，实现优质资源共享和人力资源、资本、信息等生产要素资源低成本、便捷、自由流动。

四、实现沈阳经济区协同创新

推进沈阳经济区区域协同创新和区域间利益协调机制改革，研究解决城市或地区间的利益协调、协商、分享、分摊及补偿等问题，构建开放高效的创新资源共享网络，以协同创新牵引城市协同发展。加强与各市检验检疫及通关、通用航空产业规划布局等重点领域开展合作。着力推动沈阳经济区与沿海经济带、突破辽西北三大战略以及国家相关重大战略融合互动，主动对接并积极融入环渤海经济圈，实现沈阳经济区协同发展。

五、促进沈阳经济区绿色发展

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安全格局，促进经济区内环境与发展双赢共进，实现绿色发展。加强与各市在区域大气联防联控、流域治理等重点领域开展合作，共同开展机动车尾气治理行动。积极推进城际连接带环境建设和城市接壤地带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的规划建设，逐步实现区域内环保信息资源共享。

第八节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

坚持绿色发展。实施“青山、碧水、蓝天”工程和绿化工程，划定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保护红线，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为人民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打造环境友好的“生态城市”。

专栏 10：“青山、碧水、蓝天”工程和绿化工程

一、“青山”工程

1. **“小开荒”还林工程：**重点巩固既有还林成果，及时清退还林，严格执法，建立森林资源管护长效机制。
2. **闭坑矿生态治理工程：**重点巩固既有建设成果，开展闭坑矿治理。
3. **生产矿生态治理工程：**重点加强生产矿治理，严格监管生产矿山，防止出现新的破坏沉淀。
4. **公路建设破损山体生态治理工程：**重点对因新建公路而直接导致的山体破损和植被破坏，落实治理责任，实施生态修复，做到边生产、边恢复，避免出现新的破坏沉淀。
5. **铁路建设破损山体生态治理工程：**重点对因新建铁路而直接导致的山体破损和植被破坏，落实治理责任，实行边生产、边恢复，防止出现新的破坏沉淀。
6. **坟地墓地整治工程：**重点建设城乡公益性公墓，清理整治散坟，引导既有散坟迁入城乡公益性公墓集中安葬，倡导海葬等生态节地葬法。
7. **农田林网修复工程：**重点恢复消失的农田林网，对现有的低质农田林网进行改造。

二、“碧水”工程

1. **秀美河流建设工程**:重点开展浑太和辽河流域治污项目保稳定运行行动、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攻坚行动、封堵排污口行动、生态用水保障行动、河道综合治理行动。

2. **生态湖库建设工程**:重点开展卧龙湖等湖泊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和湖库生态环境保护行动。

3. **放心水源保护工程**:重点实施保护区内污染排查和整治行动、控制流动风险源行动、饮用水水源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建设行动、保障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行动。

4. **重点水系治理工程**:实施“三河三湖”为核心的城市水系综合提升工程和辉山明渠、满堂河、细河等水系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5. **生态小流域治理工程**:重点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作,改善水质和水生态环境。

三、“蓝天”工程

1. **区域一体高效供热工程**:重点深入推进“一县一热源”战略,大力开展“拆小并大”工作,严格审批新建、改扩建热源,推广清洁能源供热。

2. **气化沈阳工程**:重点加快调整能源结构,增加清洁能源供应,大力推进“煤改气”、“油改气”,推广使用燃气汽车等。

3. **工业企业治理工程**:重点加速淘汰落后产能,开展重污染行业搬迁、治理改造,实行工业企业园区化管理,进一步加大烟尘、二氧化硫等污染物的防治力度。

4. **城市抑尘工程**:建立城市抑尘监管体系,消除裸露地面,加强建筑施工和拆迁工地抑尘管理,严格控制道路施工扬尘和二次扬尘污染,严控易扬尘企业污染。

5. **绿色交通工程**:重点加强机动车尾气检测管理,开展加油站、油库、油罐车油气回收改造工程,提升燃油品质,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并优先建设充电基础设施。

6. **管理减排增效工程**:重点加大管理减排力度,强化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健全法规体系,加强运行监管,加强餐饮服务行业油烟防治。

7. **大气监控预警工程**:重点强化科技研发和推广,建设大气重点监控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体系,制定完善应急预案。

8. **城市能源管理工程**:建设能源资源计量公共服务平台,实现碳排放和能源数据的实时在线采集、监测、统计和管理。

四、绿化工程

1. **造林绿化提升工程**:重点开展防沙治沙造林、荒山荒地绿化、退耕还林、湿地绿化、公路铁路沿线绿化、村屯绿化等。

2. **北部森林化工程**:在康平县、法库县和新民柳绕地区的13个乡镇等重风沙危害地区和生态环境脆弱地区全面实施森林化工程,恢复森林植被,扩大森林面积。

3. **千万亩经济林工程**:结合发展林业产业,建设以寒富苹果为主的经济产业基地。

一、推动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坚持开发和节约并举、节约优先方针,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原则,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利用

效率，增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深入推进节能减排。强化节能、环保、污染减排等指标的约束效力，严格实施能源消耗强度控制和能源消耗总量控制的“双控”新机制。大力发展节能环保和节能服务产业，加快节能减排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推进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发展。实施煤、电、油、气、水等能源消耗的实时监测，加快新能源汽车及燃气汽车推广应用。

节约、集约利用水、土地等资源。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积极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合理保护和利用水资源，建设节水型社会。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合理控制城市建设用地投资强度，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降低工业用地比例。

推动低碳循环发展。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大力推进法库经济开发区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和沈本环保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实现产业园区内资源能源梯级利用和循环利用。

二、大力提升环境质量

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不断改善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形成政府、企业、公众

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推动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持续健康发展。

全面开展雾霾治理行动。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实现高污染燃料消耗量逐年降低。推广绿色能源和新能源，到2020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到60%以下，取缔建成区内40吨以下燃煤锅炉。提高清洁能源、新能源运营车辆和城市作业车辆比重，提高机动车尾气排放准入门槛。综合治理工业污染，加大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减排力度。

实现水环境质量达标。严格落实水功能区限制纳污制度，严禁污水直排，打造清洁生态水环境。实施北部、西部、沈水湾、仙女河等大型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启动20万吨/日南部污水处理厂二期、15万吨/日的东部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完善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改造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改善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

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居民住宅小区和城市道路、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改造，提高公共环境设施无障碍建设及管理水平，加强道路交通、建筑施工、三产和工业噪声污染防治管理。

三、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

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划分实施分类管理，加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的生态建设、

生态修复、环境管理，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全面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

保护生态绿地系统。重点加强对三北防护林、生态保护区、生态功能区、大型河流的保育和恢复，加强沈西北边界防护林、荒山荒地绿化、生态公益林培育等建设，建立功能完备、层次清晰、布局合理的绿地防护体系。

实施水生态综合治理。加强辽河、浑河、蒲河、白塔堡河等河流生态建设和治理，推进蒲河生态廊道、浑河城市段生态景观提升及水体整治和生态保护工程；加大卧龙湖、仙子湖、棋盘山水库的保护力度，加强退耕还湖还湿。

四、健全生态文明制度

加快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形成科学决策、法制管理、道德文化的制度框架。

完善生态保护红线体系。落实区域环境准入制度，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研究制定生态保护红线区环境状况和管理成效评估办法，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绩效考核和生态补偿制度。

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健全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统一行使全市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完善开发空间环保准入制度，划定重污染行业 and 项目准入区域，分期分批制定市级以上功能园区项目负面清单。

健全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机制。制定清洁能源推广使用的鼓励政策，加快推进碳交易市场建设，全面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定全域生态补偿政策，逐步提高生态补偿标准。

第九节 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

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文化事业的基础优势，加快提升全市文化的综合实力，努力营造百花齐放的文化氛围，建设多元开放的“文化城市”。

一、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中国梦宣传和教育，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践行“热爱祖国、孝敬父母、关爱他人”的沈阳人基本道德准则，大力宣传和推广时代楷模、最美人物和身边好人，广泛开展学习先进典型活动，形成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的浓厚氛围。重点扶持老工业基地振兴题材、抗战题材、清前文化题材等文艺精品创作，推出更多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弘扬主旋律的优秀作品。加强网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发展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净化网络环境。

二、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沈阳产业金融博物馆、互联网博物馆等一批博物馆、艺术馆、纪念馆、美术馆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实施公共文化设施提升工程，加强乡镇、村及社区基层文化设施建设，打造集文体活动、图书阅览、教育培训、数字化文化服务、广播宣传、展览展示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文化服务云平台，以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为引擎，建立涵盖文化活动、文化展示、文化演出、文化培训、文博展览、公共阅读、影视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库。

三、推动文化事业产业繁荣发展

大力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学艺术事业。整合媒体新闻资源，促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加快媒体数字化建设，打造一批新型主流媒体，构建现代传播体系。实施文艺精品和文化名家工程和艺术惠民双百万工程，不断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以工业创意设计和文化创意设计为龙头，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引导和鼓励影视、歌舞、说唱艺术发展，形成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骨干文化企业和文化品牌，将文化产业发展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合沈阳创新设计服务中心、中国工业淘堡网、沈

阳经济区各市创意设计产品孵化基地（创客空间）等资源，发展沈阳创意设计中心。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

四、增强沈阳文化影响力

充分挖掘历史文化底蕴，传承历史传统文化和优秀文化，强化史前文化、辽金文化、清前文化、民国文化、抗战文化和工业文化内涵，完善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机制，促进历史文化积淀与现代城市发展的有机融合。推进盛京方城、中国满语文应用实验区等一批标志性文化设施建设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做好锡伯族家庙、实胜寺、太清宫、东塔永光寺、西塔等文化场所开发改造，加快北市民俗文化，西塔、满融朝鲜族文化产业化进程。新建沈阳市少数民族文体活动中心，支持满族、蒙古族、回族文体活动中心建设。加强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着力办好东北文博会等重大活动，进一步提升沈阳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五、提升城市文明水平

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水平，进一步深化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家庭创建。加强中小学德育教育，建立学校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建立健全志愿者星级认证制度，完

善注册网络平台建设，到 2020 年，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居民人口比例达 13%以上。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环境，加快信用体系建设，推动建立打击假冒伪劣违法行为的监督、投诉和处置机制，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全面推行公共文化事业单位建立理事会法人治理结构，更好发挥公共文化服务职能，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深化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革，重塑国有文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促进国有独资文化企业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不断增强文化市场竞争力。继续深化企事业单位内部改革，全面引入现代管理制度，激发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

专栏 11：文化事业产业重点项目

- 1. 盛京方城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以清前文化和民国文化为依托，打造以民俗、民风为补充，集文化旅游、商业服务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具有独特魅力的标志性城市历史文化街区。
- 2. 沈阳盛京文化智慧城项目：**总投资 9 亿元，将太原街原东舜商城打造成沈阳盛京文化智慧城。
- 3. 沈阳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妇女会馆项目：**总投资 5 亿元，主要建设综合楼、室外运动场及附属工程等。
- 4. 北大营遗址广场项目：**总投资 2.26 亿元，利用北大营现存三栋营房及南部棚户区，建设北大营历史陈列博物馆和抗战遗址广场。
- 5. 沈阳市美术馆项目：**总投资 2.4 亿元，新建书画、雕塑、装饰等展厅、学术报告厅及办公用房等。
- 6. 民国文化园项目：**总投资 1.6 亿元，将红楼群、帅府舞厅、奉天满铁公所旧址与帅府结合起来，打造民国文化园区。
- 7. 沈阳市市民文化艺术中心项目：**总投资 1.4 亿元，包括群众文化活动、文化艺术教育培训、艺术展览、图书阅读、电子阅览、舞台艺术鉴赏、数字电影放映、视听欣赏等综合服务。

8. 乡村大舞台项目：总投资 1.22 亿元，为 1216 个村建设露天舞台。

9. 沈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项目：总投资 0.9 亿元，在老北市中国非遗展示基地建设沈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展示我市非遗项目。

10. 沈阳市博物馆项目：总投资 0.8 亿元，将原辽宁省博物馆改造为沈阳市博物馆。

第十节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共享发展。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全力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努力提升人民的幸福感，实现全市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打造以人为本的“宜居城市”。

一、全力实施脱贫攻坚

突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照扶贫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位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的要求，因人因地施策，提高扶贫实效，到 2020 年，确保达到国家扶贫标准的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分类扶持贫困家庭，扶助一批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生产和就业，异地搬迁和危房改造安置一批居住条件恶劣的贫困户，低保和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一批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精准医疗救助一批因病致贫返贫人口，逐步增强贫困地区、贫困人口的内生发展能力。实行低保政策和扶贫政策衔接，对贫困人口应保尽保。提高贫困地区基础教育质量和医疗服务水平，推进贫困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专栏 12: 脱贫攻坚重大举措

- 1. 资金到户扶贫:** 继续实施省、市到户扶贫项目, 精准到人, 建立贫困村村级互助资金, 把到户扶贫资金转到互助式扶贫上来, 实行滚动发展。
- 2. 产业扶贫:** 因地制宜地选择适合本地发展的鲜食玉米、西甜瓜、地瓜、寒富苹果、榛子等高效经济作物, 给予以奖代补。
- 3. 贫困劳动力培训:** 实施贫困人口转移就业和实用技能培训。
- 4. 移民扶贫:** 根据省关于建档立卡贫困村贫困户易地扶贫搬迁的有关要求, 对一市三县贫困村、贫困户实施移民扶贫。
- 5. 金融扶贫:** 实施扶贫开发小额贷款贴息, 对贫困户新发展的设施农业、特色农业特别是温室所需小额贷款继续实行差额贴息政策。
- 6. 产业示范项目扶贫:** 每年择优选择 8 家市级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作为扶贫开发示范项目实施单位, 每个企业带动农户 500 户以上, 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不少于 200 户。

二、促进充分就业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 加快发展服务业, 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 不断扩大就业容量。完善创业扶持政策, 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 建立面向人人的创业服务平台。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 促进劳动者自主就业。进一步落实好各项扶持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措施。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 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 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技术工人培养模式, 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强就业援助, 帮助就业困难者就业。

三、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继续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逐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劳动者报酬增长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提高中等收入群体占全部人口的比重，规范调节高收入群体收入，逐步缩小居民收入差距。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确保职工工资合理增长。深度挖掘农民增收空间，增加农民生产经营性收入、农民工资性收入和农民转移性收入。完善最低工资增长机制和市场评价要素贡献并按贡献分配的机制，健全适应机关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制度。

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围绕标准化、均等化、法制化，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加快健全覆盖城乡、普惠可及、保障公平、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把社会事业发展重点放在农村和接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就业信息全市联网，建立城乡平等的就业机制，保障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同工同酬。将进城落户农民及外来人口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保障农民工随迁子女

接受义务教育。

五、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继续扩大基本养老保险覆盖面，发展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商业养老保险，逐步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供养以及残疾人保障标准。提高新农合统筹层级，推进职工医保、居民医保、新农合三项制度的衔接，全面实施大病保险制度，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到 2020 年，城镇职工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达到 75%。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继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城镇棚户区、危房及老旧小区改造。适时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医疗、住房、采暖、助学等专项救助标准。加快公益性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济和社会互助活动。

专栏 13：社会保障工程

1. 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建立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库，开展信息比对工作；做好全民参保登记信息库的动态管理和维护工作；组织开展“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大规模宣传及培训活动；开展入户调查登记工作。

2. 社保卡工程。以“一卡多用、全国通用”为总体目标，围绕卡发行、卡应用、卡服务、卡管理、持卡人员基础信息等建设内容，统筹规划资源共享、应用多样、服务协同、安全高效的社会保障卡综合服务体系。进一步发挥社会保障卡便民、惠民的作用，实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对象的精确管理、标准化经办和个性化服务。

3. 信息安全工程。加强信息安全基础性工作和基础设施建设，确保等级保护为三级保护及以上的信息系统在统一的安全保护策略下具备抵御大规模较强恶意攻击的能力。

六、提升教育质量

始终把教育放在优先战略地位，深入实施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发展学前教育，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到2020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9%。优质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加快缩小城乡及校际教育差距，到2020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9%。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强化高等院校内涵发展，鼓励具备条件的市属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加快高素质技能型蓝领大军培养基地建设。推进教育信息化，全面完成数字校园建设。发展远程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支持和规范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和民办教育，鼓励社会力量 and 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

专栏 14：教育事业重点工程

- 1.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推动各区、县（市）教育现代化建设，到2020年，完成市级教育现代化评估验收工作。
- 2. 教育创新试点推进工程。**通过设立1个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10个重点改革项目试验区、50所改革创新试验校，对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探索。
- 3. 智慧教育建设工程。**建设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建成教育的大数据分析与应用中心，完成数字校园建设。
- 4. 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工程。**投资12亿元，完成全市幼儿园布局建设。扩增公办幼儿园，使公办幼儿园学位占比不低于60%。实施幼儿园奖励补助，保障普惠性幼儿园运行。
- 5.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新建一批义务教育学校，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视导制度，完成义务教育学校文化提升、绿色校园、平安校园及“一校一馆一厅”建设。
- 6. 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工程。**新建和改造一批普通高中，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化发展及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实验。
- 7.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工程。**创建沈阳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完成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建成20个公共实训基地，10个创新实训室；创新职业院校办学方式，建成20个专业

集群，培植 30 个骨干专业，创建 5 个省级示范职教集团。

8. 市属高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学生公寓、图书馆及校外实践实训基地，建成 5 个创新型实训基地，推进 70 个专业点进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设立 8 个课程体系国际化专业试点，建成 65 个企业冠名班。

9. 终身教育延伸工程。重点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建设乡镇（街道）示范社区学校 10 所，市级社区教育实验点 100 个。

10. 教育队伍专业化提升工程。实施教育行政人员、中小学校长、中小学教师、班主任及教研队伍专业化培训计划。实施领军团队培植计划。

七、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系统推进涵盖医疗、卫生、养老等在内的大健康产业制度和服务体系建设，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健康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实行分级诊疗，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形成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健全的医疗保障体系、规范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全面实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坚持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加强重大疾病和职业病防控工作，提升卫生应急综合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优化医疗机构布局，加快推进医联体建设，加强农村地区县级公立医院标准化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加强与省级医疗机构对接，提升医疗机构的专业水平。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完善纠纷调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加快中医药事业科学发展，实现城乡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办医，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鼓励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采取联办、合作等方式实现医养结合，积极推动医疗卫生服务

延伸至社区、家庭，全面提升老年人的健康养老服务水平。

专栏 15：居民健康重点项目和工程

一、医疗卫生事业重点项目

社会资本类总投资 193 亿元，建设中国医大附属三院（浑南院区）、中一集团辽宁慈康医院、沈水康复医疗公园、沈阳—欧盟国际肿瘤质子医院和沈阳积水潭医院等一批民营医疗机构，规划床位 7000 张。

政府类总投资 30 亿元，建设市疾控中心、市第五人民医院、沈阳市中医院、市口腔医院、市肛肠医院、市传染病院和市卫生统计信息中心等一批公立医疗机构，进一步提升我市医疗服务水平。

二、健康养老重点工程

社会资本类总投资 33.6 亿元，实施养老机构建设工程，到 2020 年实现全市每千名老年人床位数达到 35 张；建设幸福九号居家养老服务东北总部，到 2020 年建设 20 个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政府类总投资 5288 万元，老年人日间照料站工程，新建 145 个社区老年日间照料站，实现城镇社区全覆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工程，新建 50 个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农村幸福院建设工程，到 2020 年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60%。

八、增强居民身体素质

深入实施全民健身战略，积极打造“足球之都”，推动足球健身与足球教育相结合，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加快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体育文化、体育培训、体育旅游、体育会展等相关业态发展，积极申办和承办歌德杯世界青少年足球赛和马拉松赛等 2-3 个国际顶级的品牌体育赛事，每年举办 20 场左右的国际国内赛事，国际赛事占 40%左右，筹建沈阳足球博物馆，到 2020 年，体育产业总规模超过 450 亿元。推动群众体育发展，实现城乡、机关企事业单位、居住小区公共体育健身设施 100%全覆盖，新建城市社区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

专栏 16：体育事业产业重点项目和工程

1. **沈阳奥体中心地下商城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主要功能为综合体育设施、商场，配套餐饮服务、体育器材销售等。
2. **“动乐魔方”游泳馆**：总投资 10 亿元，建设 10 座“动乐魔方”游泳馆。
3. **沈阳奥体中心体育宾馆及综合健身广场项目**：总投资 6.5 亿元，在奥体中心东区建设体育宾馆，利用奥体中心 A 训练馆建设综合健身广场。
4. **体育极限公园**：总投资 5 亿元，在市内各区共建 10 个体育极限公园，设有滑板天地、高空探险索道、跑步路径、健身路径及器材、绿化等。
5. **沈阳足球公园项目**：总投资 3.5 亿元，主要包括足球场建设、景观绿化升级、增设体育及休闲娱乐设施等。
6. **沈阳市游泳馆（体育综合体）**：总投资 3.4 亿元，建设水球、游泳、跳水、儿童嬉水池、室内滑冰场、儿童健身综合区、青少年训练中心等设施。
7. **沈阳市棋盘山水上训练基地**：总投资 2.8 亿元，建设两个综合训练馆，包括荡桨池、全民健身设施、艇库、车库等。
8. **沈阳国际足球学院体育设施工程**：总投资 2.5 亿元，建设一座 3 万人专业足球场，一座市内专业足球场，室外标准足球场 5 片，7 人制足球场 3 片，5 人制足球场 8 片。
9. **皇姑汉卿体育场修缮工程**：总投资 1.2 亿元，在汉卿体育场及周边修建全民健身广场，包括一座国际标准的足球训练场以及大量健身设施。

九、健全公共安全保障体系

深化平安企业、平安金融、平安医院、平安校园等系列平安创建活动，突出社会治安、校园、消防、生产等安全管理重点领域，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深入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和整治，全面提高城乡预防、抗御火灾能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积极创建全国食品安全城市，建立食品药品可追溯体系，依法严厉打击食品、药品、农资领域制假售假犯罪，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提高安全监管监察执法能力，构建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提高公共突发事件防范处置和

防灾减灾能力。加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推进应急管理体制化和规范化，提高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理能力。

专栏 17：公共安全领域重点项目和工程

一、食品药品安全重点项目

1. **沈阳药品检验所**：总投资 1.21 亿元，完成药检所实验楼、动物房、检验仪器设备、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和办公通讯设备建设。

2. **沈阳食品检验所**：总投资 1.5 亿元，新建沈阳食品检验所综合实验楼工程及配套设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3. **沈阳市“智慧食药监”信息化平台**：总投资 3800 万元，推动食品药品监督执法、公众服务、行政内网等 3 个信息化平台建设。

二、安全生产重点工程

1.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及综合考试基地建设工程**：总投资 1.17 亿元，用于建设安全生产公众教育、技能体验及满足从业人员考试考核工作三位一体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及综合考试基地。

2. **特种设备事故预防与分析实验研究中心项目**：总投资 1.1 亿元，提升电梯、锅炉、压力容器及管道等特种设备事故预防与分析能力。

3. **沈阳市职业卫生监督所实验室建设工程**：总投资 5532 万元，用于 2000 平方米职业卫生实验室建设及装修，购置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购置毒物、粉尘在线监测（车载）系统及快速检测用车。

三、平安沈阳建设工程

1. **公安基础设施工程**。预计总投资 27.40 亿元，共涉及 5 项建设工程，包括：公安办公培训场所建设工程、公安服务管理场所建设工程、公安监管羁押场所建设工程、公安勤务工作场所建设工程、公安专业技术场所建设工程。

2. **公安重点装备工程**。预计总投入 21.65 亿元，共涉及 5 项建设工程，包括：公安基础业务装备建设工程、公安技术手段装备建设工程、公安消防救援装备建设工程、公安勤务车辆装备建设工程、公安经费项目管理保障工程。

3. **全市天网工程**。预计总投资 20.14 亿元。共涉及 5 项建设内容，包括：高清视频监控点位建设、车辆轨迹系统深度应用、长客站区视频联网建设、社会视频资源联网整合、视频专网升级改造建设。

4. **公安信息化工程**。预计总投入 16.16 亿元，共涉及 5 项建设工程，包括：公安基础办公信息化建设工程、公安巡逻堵控信息化建设工程、公安智能交通信息化建设工程、公安消防救援信息化建设工程、公安打击整治信息化建设工程。

十、做好新时期人口工作

建立健全人口发展的政策制度，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逐步形成人口稳定均衡增长、素质全面提

升、结构动态优化、分布科学合理的人口发展局面。加快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围产期妇女保健，开展新生儿疾病免费检查，将贫困家庭新生儿先心病、白血病等纳入大病救助范围。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到2020年，建设50个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45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站，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60%。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建立以个性化服务、就近服务和居家生活服务为中心的残疾人生活保障体系，逐步提高残疾人低保分类救助水平，倡导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法治保障

加快建设法治沈阳，推进依法行政，保证公正司法，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切实保障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依法治市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一、完善地方性法规

充分发挥地方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围绕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制定和完善轨道交

通管理、劳动争议调解、农田水利设施管理保护、大气污染防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地方性法规。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完善法规和政府规章清理制度，增强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制度，健全立法机关主导、社会各方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法，拓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实现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创新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二、建设法治政府

突出政府立法重点，提高政府立法质量，完善立法公众参与制度。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以加强政府内部权力制约为重点，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与监督，扩大审计监督覆盖面。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三、建设法治社会

完善普法宣传教育机制，重点开展以法治理念、法治知识、法治文化、法治精神等为主要内容的法治宣传教育，在

全社会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良好氛围。建立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健全依法维权和纠纷机制。加强社会道德建设，引导人们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倡导社会诚信，使尊法守法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

第二节 人才保障

深入实施“盛京人才”战略，统筹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创新激励和服务保障计划，培养造就一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打造东北地区创新创业人才高地。

一、创新人才引进机制

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多方引入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科技领军人才、成功投资人等各类人才，调整优化人才结构。支持驻沈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直接引进创新人才，通过建立沈阳智库、设立域外研发机构等方式，柔性引进创新人才。依托国家“千人计划”和省“十百千”高端人才引进工程，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依托国家“万人计划”、省“双千计划”人才工程和“盛京人才”支持计划，培养500名左右国内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50个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创新创业团队，高层次人才总量达到2万人左右。进一步发挥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千人计划沈阳

行等合作交流平台的作用，推动创新人才向沈阳聚集。

二、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建立人才培养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动态调控机制。鼓励在沈高校和企业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和教学模式，建立独立学院或合作办学，加快培养国际化的创新人才。鼓励在沈高校与企业联合成立智能机器人、工业设计等独立学院，创新办学模式。建立创新型企业及领军型人才的培训和培养机制，造就一大批勇于创新、敢于冒险的创新型企业。深化国家装备制造业职业教育沈阳试验区改革，逐步建立校企联合培养的制造业技能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深化校企结合、产教结合，培育崇尚实业、重视工匠的新时期沈阳工业文化。

三、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建设人才管理试验区和创业基地，加快浑南区人才管理试验区、铁西区高端装备制造人才管理试验区试点建设，打造区域人才竞争高地。设立人才专项资金，为各类人才创新创业、子女入学、家属安置、住房医疗等提供保障和服务。逐步提高各类人才的收入水平。给予高层次人才及团队开展创新创业普惠制资助，建立股权、期权等中长期激励机制。为外籍人才提供出入境和居留便利。

四、实施人才保障计划

建立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窗口，帮助企事业等用人单位做好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提供人才交流、产品对接、成果转换的高品质人才交流服务平台。建设高层次人才中介服务机构，着力培养本土的猎头公司。实施“人才项目专人服务计划”，由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组建服务团队，为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提供市场、融资、生产、管理等全方位、零距离服务。

第三节 实施保障

一、强化规划落实

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专项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为支撑，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各地区、各部门要围绕总体规划所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制定配套的实施方案。

二、加强要素保障

强化政策导向。根据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密

切联系宏观环境变化和发展实际，加强政策储备。

推进重大项目。优化重大项目布局，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在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生态环保、社会民生、农村农业等领域，组织实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

统筹资金投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优先安排涉及民生、公共服务和城乡一体化等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进一步统筹、规范、透明使用财政资金，提高政府投资的引导力和带动力，鼓励社会投资。

三、实施监督评估

依法开展规划实施的监督和评估，强化动态管理，提高规划实施的效果。适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年度评估、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健全规划实施考核机制，分解规划的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制定年度考核目标，确保全面完成本规划提出的各项任务。